

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 预计净利润为正值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9,000万元-14,000万元	盈利8,901.33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亏损9,200万元-14,300万元	亏损4,614.63万元
每股收益	亏损0.13元/股-0.20元/股	盈利0.01元/股

三、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公司业绩预告相关数据经会计师事务所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四、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1. 本会议审议的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1、2、3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公司持续围绕“通信信息+移动游戏”双主业，秉持“科技连接世界，文化悦享生活”的使命，专注于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及服务。公司2024年度经营业绩出现亏损，主要为：
一、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存量游戏产品运营维护，并全力推进产品RO系列产品在中國大陸、日本等新区上线，但受存量产品生命周期及运营节奏、新区上线计划延迟等因素影响，中国游戏业务呈现阶段性压力，游戏利润有所下滑。此外，受宏观经济环境承压，公司参投投资的部分企业经营情况不达预期及部分应收账款计提增加等因素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长期股权投资等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损失共计约5,000-8,000万元。以上经营业绩本报告期业绩出现亏损。

二、经营业绩短期承压，但报告期内公司在新增小游戏研发业务（招聚发行合伙人计划、自主研发及代理等）、AI类物资及未来业务拓展和市场拓展及团队扩充等持续加大投入，并开展一系列降本增效的经营工作，为2025年及未来业务高质量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预计本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金额约200-300万元。

四、其他特别事项说明
1. 本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 2024年度业绩的具体财务详细数据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冠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200万元-7,300万元	盈利27,750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1,300万元-5,400万元	盈利32,460万元
每股收益	盈利0.0117元/股-0.0174元/股	盈利0.0613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在业绩预告方面无重大分歧，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在业绩预告方面无重大分歧，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在业绩预告方面无重大分歧。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1. 本期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在业绩预告方面无重大分歧，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在业绩预告方面无重大分歧。

报告期内，受市场竞争环境影响，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同时受汇率波动、海运运费上涨等不利因素影响，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整体经营业绩承压。

为应对这一局面，公司积极寻求变革，努力改善经营现状。通过灵活调整产销策略，快速响应市场需求；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拓展电视显示、新型显示市场领域，提升市场份额。虽然利润水平有所下滑，但在供应链优化和成本控制方面取得积极进展，运营效率有所提升。

2025年，冠捷将持续通过持续创新、深化产研合作优化流程等举措，稳固其在全球显示产品领域的领先地位。

四、其他特别事项说明
上述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具体数据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冠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月25日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4,300万元-40,000万元	盈利76,048.04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31,000万元-33,000万元	盈利69,208.16万元
每股收益	盈利0.76元/股-0.85元/股	盈利1.69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在业绩预告方面无重大分歧。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1. 本期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在业绩预告方面无重大分歧，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在业绩预告方面无重大分歧。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2024年面对复杂的经营形势，公司围绕主营业务，狠抓市场开发，新产品开发，聚焦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持续加大科技创新、新品研发和产业推广投入，通讯、商业航天、低空经济、数据中心、新能源汽车等产业布局与拓展取得新突破，市场效率逐步显现，为后续产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由于业务结构调整及研发投入增加，公司批准任务订单不饱和，实现的营业收入、利润同比减少，同时较上年同期重点拓展、重点客户需求，造成营收产品结构、2024年度毛利率占比上升，通讯、新能源汽车领域订单、营业收入实现同比增长，但利润贡献率与营业收入保持同步增长。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将被披露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可能存在差异，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4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月25日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 同向上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6,700.44万元-12,153.31万元	盈利26,547.60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6,002.20万元-11,389.27万元	盈利15,507.62万元
每股收益	盈利0.22元/股-0.39元/股	盈利0.85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在业绩预告方面无重大分歧。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1. 公司坚定发展信心 and 战略定力，凭借领先的技术优势、先进的制程能力、稳定的产品质量、强大的研发能力，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业绩稳步增长。

的板卡装备)及全球化的技术支持、销售与服务体系，不断拓展各项业务，预计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36.1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约39%。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科技创新，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能力，强化先进制程产品竞争力，密切跟踪客户需求，努力扩大全球市场份额，国内外订单持续增加，营业收入持续增长。

公司受益于在半导体精密零部件领域的战略布局，多个生产基地陆续完成建设并投产，产品成功进入半导体产业链的核心供应体系，实现多品类精密零部件产品在半导体核心工艺环节的应用。同时，半导体精密零部件产品快速拓展，大规格产品完成技术攻关，产销保持持续放量，持续增强半导体精密零部件产品规格效应的逐步显现，将有利于推动公司整体效益进一步提升。

二、其他特别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预计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约为7,764.25万元，主要系公司战略投资的中芯国际、芯联集成电路基金公允价值变动、非货币性资产收益和政府补助等因素的影响所致。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1.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 公司将在2024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具体财务数据，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月24日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次会议已于2025年1月20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24日在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香港路12号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出席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王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并签订投资协议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满足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以及市场需求，公司拟与山东省平度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高端装备关键零部件产业园项目投资协议》，项目占地面积为201亩（具体以土地勘界为准）。项目投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进行投资，项目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8亿元（具体投资金额以《投资协议》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外投资并签订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聘任王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2025年1月24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聘任王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2025年1月24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聘任王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2025年1月24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于2025年2月11日（星期三）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 董事会
3. 会议地点: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香港路12号公司会议室
4. 会议议程: 审议《关于对外投资并签订投资协议的议案》
5. 会议出席: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全体股东
6. 会议出席方式: 现场出席或网络投票
7. 会议出席时间: 2025年2月11日（星期三）上午9:00-11:00
8. 会议出席地点: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香港路12号公司会议室
9. 会议出席方式: 现场出席或网络投票
10. 会议出席时间: 2025年2月11日（星期三）上午9:00-11:00
11. 会议出席地点: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香港路12号公司会议室
12. 会议出席方式: 现场出席或网络投票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5年1月2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沈阳市浑南区飞云路 18甲-1号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A301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 120
2. 出席会议的特别表决权股东人数: 120
3. 出席会议的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人数: 136,769,164
4. 出席会议的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人数: 136,769,164

1.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1、2、3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 2024年度业绩的具体财务详细数据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月25日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原因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筹资金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将在未来连续90个交易日内，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实施期间，公司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8,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1日、2023年10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83）。

截至2024年10月19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833,579股，占公司当日总股本的1.2446%，回购金额的最高价为96.00元/股，最低价为32.1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3,770,506.62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4年1月6日、2025年1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第十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将存放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1,817,224股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调整为“用于减少注册资本”，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用途调整后，公司已于2025年1月24日、2025年1月27日、2025年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二、通知债权人原因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有效主张债权并享有优先受偿权，并要求清偿债务等权利相应的法律。债权人如逾期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债务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附附相关证明文件。）

(一) 债权申报期限
自公告之日起，债权人应在公告期间内，持有效证明文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将债权申报通知送达公司。逾期申报的，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处理。

(二) 债权申报方式
债权人可采取现场、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申报，债权申报方式如下：
1. 申报时间: 2025年1月10日至2025年1月16日，上午9:00-17:00
2. 申报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飞云路18甲-1号A座3楼
3. 联系人: 公司证券部
4. 联系电话: 024-31692129
5. 电子邮箱: zhengquanshu@yami.com

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人应确保申报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且申报文件为原件，申报日以公司收到申报文件之日为准，请在邮件标题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月25日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终止的募投项目名称：“际华长春目的中心项目一期”“重庆际华目的中心项目一期二期”“际华园-长春目的中心一期项目二期”项目
● 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剩余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39,870.64万元（不含利息）

● 本事项已经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

● 本次终止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

● 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际华长春目的中心项目一期”项目和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际华际华目的中心项目二期二期”“际华园-长春目的中心一期项目二期”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39,870.64万元（不含利息）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实际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余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19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833,579股，占公司当日总股本的1.2446%，回购金额的最高价为96.00元/股，最低价为32.1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3,770,506.62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4年1月6日、2025年1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第十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将存放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1,817,224股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调整为“用于减少注册资本”，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用途调整后，公司已于2025年1月24日、2025年1月27日、2025年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二、通知债权人原因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有效主张债权并享有优先受偿权，并要求清偿债务等权利相应的法律。债权人如逾期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债务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附附相关证明文件。）

(一) 债权申报期限
自公告之日起，债权人应在公告期间内，持有效证明文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将债权申报通知送达公司。逾期申报的，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处理。

(二) 债权申报方式
债权人可采取现场、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申报，债权申报方式如下：
1. 申报时间: 2025年1月10日至2025年1月16日，上午9:00-17:00
2. 申报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飞云路18甲-1号A座3楼
3. 联系人: 公司证券部
4. 联系电话: 024-31692129
5. 电子邮箱: zhengquanshu@yami.com

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人应确保申报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且申报文件为原件，申报日以公司收到申报文件之日为准，请在邮件标题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月25日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终止的募投项目名称：“际华长春目的中心项目一期”“重庆际华目的中心项目一期二期”“际华园-长春目的中心一期项目二期”项目
● 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剩余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39,870.64万元（不含利息）

● 本事项已经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

● 本次终止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

● 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际华长春目的中心项目一期”项目和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际华际华目的中心项目二期二期”“际华园-长春目的中心一期项目二期”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39,870.64万元（不含利息）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实际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余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19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833,579股，占公司当日总股本的1.2446%，回购金额的最高价为96.00元/股，最低价为32.1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3,770,506.62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4年1月6日、2025年1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第十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将存放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1,817,224股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调整为“用于减少注册资本”，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用途调整后，公司已于2025年1月24日、2025年1月27日、2025年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二、通知债权人原因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有效主张债权并享有优先受偿权，并要求清偿债务等权利相应的法律。债权人如逾期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债务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附附相关证明文件。）

(一) 债权申报期限
自公告之日起，债权人应在公告期间内，持有效证明文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将债权申报通知送达公司。逾期申报的，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处理。

(二) 债权申报方式
债权人可采取现场、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申报，债权申报方式如下：
1. 申报时间: 2025年1月10日至2025年1月16日，上午9:00-17:00
2. 申报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飞云路18甲-1号A座3楼
3. 联系人: 公司证券部
4. 联系电话: 024-31692129
5. 电子邮箱: zhengquanshu@yami.com

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人应确保申报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且申报文件为原件，申报日以公司收到申报文件之日为准，请在邮件标题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月25日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次会议已于2025年1月20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24日在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香港路12号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出席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王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并签订投资协议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满足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以及市场需求，公司拟与山东省平度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高端装备关键零部件产业园项目投资协议》，项目占地面积为201亩（具体以土地勘界为准）。项目投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进行投资，项目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8亿元（具体投资金额以《投资协议》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外投资并签订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聘任王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2025年1月24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聘任王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2025年1月24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聘任王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2025年1月24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1月24日在公司总部第一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王强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有效。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际华长春目的中心项目一期”项目和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际华际华目的中心项目二期二期”“际华园-长春目的中心一期项目二期”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39,870.64万元（不含利息）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实际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余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的整体工作安排需要，公司拟择期召开股东大会，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召开股东大会的具体时间，公司将根据整体工作安排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关联交易公告。

特此公告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五日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1月24日在公司总部第一会议室召开，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有效。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际华长春目的中心项目一期”项目和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际华际华目的中心项目二期二期”“际华园-长春目的中心一期项目二期”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39,870.64万元（不含利息）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实际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余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的整体工作安排需要，公司拟择期召开股东大会，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召开股东大会的具体时间，公司将根据整体工作安排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关联交易公告。

特此公告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况。

●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2,502万元至-30亿元，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2,502万元至-30亿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 业绩预告范围
1. 经会计师事务所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2,502万元至-30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
2. 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2,502万元至-30亿元。
3.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 利润总额: 21,652.2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233.9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20.46万元。
(二) 每股收益: 0.07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2024年度内房地产市场特别是商业地产领域下行明显，际华际华目的中心项目工作量较大，为更好的完成“保军、应急、为民”战略使命，聚焦主业，进一步提升际华际华目的中心项目竞争力，公司将进行专业化调整，退出际华际华目的中心项目，计提减值准备；房地产市场持续下行，商业地产领域投资回报率下降，回款难度加大，计提减值准备。两项计提影响金额-22.5亿元至-10亿元，最终净利润经审计和公司会计准则进行审计和调整后确定。

受主要客户招投标项目推迟及订单减少、产品标准变化要求、部分子公司定价等因素影响，收入和毛利下降，其中收入同比下降14.1%左右；受客户采购结构调整、新材料技术应用的推广加速，新产品研发迭代升级，行业竞争加剧，叠加汇率波动，及汇率影响影响，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存货和应收账款等资产减值损失增加，参股公司存在经营影响较大下滑；子公司诉讼败诉形成损失。

四、其他特别事项说明
1. 上述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五日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终止的募投项目名称：“际华长春目的中心项目一期”“重庆际华目的中心项目一期二期”“际华园-长春目的中心一期项目二期”项目
● 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剩余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39,870.64万元（不含利息）

● 本事项已经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

● 本次终止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

● 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际华长春目的中心项目一期”项目和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际华际华目的中心项目二期二期”“际华园-长春目的中心一期项目二期”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39,870.64万元（不含利息）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实际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余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况。

●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2,502万元至-30亿元，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2,502万元至-30亿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 业绩预告范围
1. 经会计师事务所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2,502万元至-30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
2. 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2,502万元至-30亿元。
3.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 利润总额: 21,652.2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233.9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20.46万元。
(二) 每股收益: 0.07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2024年度内房地产市场特别是商业地产领域下行明显，际华际华目的中心项目工作量较大，为更好的完成“保军、应急、为民”战略使命，聚焦主业，进一步提升际华际华目的中心项目竞争力，公司将进行专业化调整，退出际华际华目的中心项目，计提减值准备；房地产市场持续下行，商业地产领域投资回报率下降，回款难度加大，计提减值准备。两项计提影响金额-22.5亿元至-10亿元，最终净利润经审计和公司会计准则进行审计和调整后确定。

受主要客户招投标项目推迟及订单减少、产品标准变化要求、部分子公司定价等因素影响，收入和毛利下降，其中收入同比下降14.1%左右；受客户采购结构调整、新材料技术应用的推广加速，新产品研发迭代升级，行业竞争加剧，叠加汇率波动，及汇率影响影响，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存货和应收账款等资产减值损失增加，参股公司存在经营影响较大下滑；子公司诉讼败诉形成损失。

四、其他特别事项说明
1. 上述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五日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并签订投资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为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满足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以及市场需求，项目占地面积为201亩（具体以土地勘界为准）。项目投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进行投资，项目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8亿元（具体投资金额以《投资协议》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外投资并签订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聘任王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2025年1月24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聘任王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2025年1月24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聘任王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2025年1月24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月25日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并签订投资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